



图书基本信息



内容概要

朱自清这些隽永的“美文”被文学史家公认为中国现代散文宝库中的精品，是白话散文能与文言散文分庭抗礼的实绩，它们自诞生之日起年复一年不断地被选入海内外中学语文和大学文科教材，就是一个明证。“五四”以来新文学散文家产生了如此重大影响的，鲁迅之外，大概就数朱自清了。他为确立现代白话散文文体所作的贡献是不可磨灭的，确实“给新文学开辟出一块新的土地。”



作者简介

朱自清（1898-1948），字佩弦，生于江苏东海，在扬州长大，自称“我是扬州人”。他192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系，但他的兴趣却在文学，是“文学研究会”最早的会员之一。朱自清与清华大学有着非同一般的密切关系。他1925年到清华大学执教，七年之后出任清华大学中文系主任。抗战爆发后又任昆明西南联大教授，1946年抗战胜利返回北平后仍主政清华大学中文系，直至积劳成疾，在贫病交迫中去世。新诗是朱自清最初的爱。他作于1919年2月的处女作《睡罢，小小的人》就是一首新诗。三年之后，他与俞平伯等合作创办《诗》月刊，成为新文学运动最早的专门性诗刊。他在1923年发表的长诗《毁灭》更在中国早期新诗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书籍目录

导言

1 女人

2 白种人 上帝的骄子！

3 航船中的文明

4 背景

5 儿女

6 给亡妇

7 择偶记

8 笑的历史

9 执政府大屠杀记

10 哀韦杰三君

.....

精彩短评

1、弱势 幻想癖 被害妄想的朱自清

2、恬静

3、再看匆匆 诸多感触 难以言表

家里有本老旧的朱自清的散文 是记忆里和妈妈一起买的最早的一本散文

从小比起小说来 似乎更多看散文 想必这就是自己缺乏想象力 整天事儿事儿 悲催的春去秋来的原因吧 那时滨江道上的新华书店还没拆 很高的台阶绿色的门前有两个铜狮子 进去直接对着的书架第三排 想想也是十多年前的事了。尤其是那个来的尽管来去的尽管去 以前感觉特潇洒 可是现在觉得 洒脱间有着莫名的无奈忧伤 长大真不好看事物的感觉都不一样了。

4、极品之作！

5、這本買的時候也是被封面吸引噠...==

6、9

7、舒服。

8、哈哈，我能说没有《目送》动人吗。

9、诗意的代表，散文的典范

10、有点启发吧。

朱自清的语言好优美好深邃啊！

11、时隔多年，再拾起匆匆。年岁渐长，回味悠长。朱先生的散文，果然都美如画，画里的情思和况味，也慢慢能品读一二。

12、散文 单说背影。

每个人心里都会有这样一个背影 不管你多大 你多成熟 你都值得他（她）的那样一个背影。哎 人生匆匆 能抓住的 只怕只剩一个虚无的背影。朱先生的《背影》恰如我心中妈妈的背影。

13、语言很美，小时候课文学的背影，现在看才能明白其中的意思，也许过几年可能会有别的领悟吧~

14、那些美丽舒服的文字。。。

15、看过的，最完整的一本散文集

16、除了那几篇经典温故，好多都不想读，民国的事太久远，实在不想深究。

17、精美！

1、不知从什么时候起，社会掀起了反现代文体的思潮。从孔子到鲁迅，用笔写书之人，皆是智慧的楷模，灵魂的象征。人类拥有了键盘之后，出现的种种文字便都是所谓的大脑排泄物。我个人不比较不认同这种抵制思潮，比如《背影》里面有荷塘月色一章，曾是我小学时背诵的课文，如今记忆尤甚。被教学学者们要求背诵，无非是这一章节对景物的刻画很漂亮，将文字的魅力发挥得淋漓尽致。当时我就在想，这样的描写，随着人类的素质认知水平不断提高，已经有很多人能操手作出同样的档次。如果，你要说它们是大脑排泄物，那就没办法。文人相轻，将前辈的声望来衬托底蕴，以区别于同时代的手。我宁愿选择敬佩包容力更强的那些人。比如，很多资深导演，没有害怕自己光芒被新人抢去，没有进入“长江后浪推前浪”魔咒，愿意扶持青年导演。因为他们所想的，是壮大整个中国导演实力，是推动全球导演之进步。

2、现代著名作家朱自清的《匆匆》，细腻是刻画了时间流逝的踪迹，表达了作者对虚度时光感到无奈和惋惜之情。时间是物质存在的一种客观形式，是由过去、现在、将来构成的连绵不断的系统。是物质的运动，变化的持续性的表现。时间没有声音，没有影子，没有踪迹。每个人都拥有时间，但是，有些人却无法合理支配时间，只能让时间从他们的身边悄悄溜走。我记得有这么一句话：“时间最不偏私，给任何人一天都是二十四小时；时间也最偏私，给任何人一天都不是二十四小时。”你是否觉得这句话自相矛盾呢？不，不矛盾。我们都知道一天有二十四小时，这是时间的公平之处。那为什么时间又是偏私的呢？因为这些人随意浪费时间，任凭时间飞快地流逝，一天一事无成。他抛弃了时间，时间也抛弃了他。因此，他的二十四小时是短暂的。而有些人合理安排时间，珍惜时间，不虚度时光，利用时间做一些有意义的事情，并且达到事半功倍的效率，他们用二十四小时做了平常人需要二十五小时，二十六小时，甚至更多的时间才能完成的事情。他们的二十四小时是漫长的。“赢得了时间，就赢得了一切。”列宁的这句话彻底地反映了时间的珍贵。“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就说明了一个人年青时不珍惜大好时光，到老了只能白白地叹息。如果年青力壮的时候就努力学习，那他就赢得了时间，也就赢得了一切，也不会为年老时碌碌无为，而感到悲伤。有些人虽然知道应珍惜时间，却不知如何去做。有些人以为每天都慌忙地做许多工作，就是珍惜时间；有些人以为把一天的时间都塞满事情，也不管事情是否有意义，就是珍惜时间；也有些人以为从早到晚一心一意忙着票子，房子，位子，车子，就是珍惜时间。他们统统都有错了，珍惜时间不是整天都忙碌地去工作，不是去干些毫无意义的事情，更不是视庸俗为潮流，视利己为高尚，一生只为自己谋求利益。既然来到这个世界就应该抓紧时间成就一番事业，抓紧时间努力学习科学知识建设祖国，造福于民，用仅有的时间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才是珍惜时间的最终目的。燕子去了又来，杨柳枯了再青，桃花谢了又开。我们曾经赤裸裸地来到这世界，转眼间也将赤裸裸地回去罢？但不能平的，为什么偏偏走这一遭啊？我们何不趁此大好时光，珍惜时间，努力学习，为达成珍惜时间的最终目的而奋斗呢？古人曾说过“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长歌行一诗中也提到“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每当我听到这珍惜时间的句子时，我就想起了朱自清的散文《匆匆》。这篇文章讲的是时间一去不复返，不要虚度光阴。从中我体会到时间就是金钱，联想到了自己已度过了四千六百多个日日夜夜，而这四千六百多个日日夜夜我却干了些什么呢？只有徘徊罢了，只有匆匆罢了。在四千多日的匆匆里，除徘徊外又剩些什么呢？我曾听说过这样一个笑话：一个公司人员向老板请假，公司老板对他说，一年365天，52个双休日，减去这104天，还剩261天，你每天还有16个小时不在工作岗位上，减去这170天，还剩91天，你每天用30分钟喝咖啡，用掉23天，还剩68天，你每天吃饭用1小时，用去46天，还剩22天，你通常每年向公司请2天病假，只剩20天，每年有5个节假日，公司不上班，减去这5天，还剩下15天，公司每年慷慨地向你放14天假，这样算下来，你工作时间只剩1天，而你还要请这1天假。读完这则笑话，我不仅哈哈大笑起来，笑完又有一丝寒意，虽然这位老板计算时间的办法不一定准确，但是这足以告诉我们要珍惜时间。朋友，每当你打电脑的时候，日子从键盘上过去，看电视的时候，日子从屏幕里闪去。朋友，人生虽短暂，但细细地算一算，一生中我们有多少时间是用在工作、学习上呢？记得陈忠实曾经说过：无论往后生命历程中遇到怎样挫折、怎样的委屈，不要动摇，不必辩解，走你自己的路吧！因为任何动摇包括辩解，都会耗费心力，耗费时间，耗费生命，不要耽搁自己的行程。

3、一年级的時候，我做事总是慢吞吞、磨磨蹭蹭的，那时候我做事情一点儿时间概念都没有。有一天，妈妈为我朗读了一篇朱自清爷爷的《匆匆》，让我第一次懂得了时间的珍贵。当我听到“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又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聪明的，你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这两句话的时候，我感到很震惊。原来，时间是永远不回头

的。今天的我再也回不到小时候了，所以每一天的时间都是非常非常珍贵的。朱自清爷爷还在文章里写道：“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 ”原来时间过得这么快!洗手的时候，你会耽误一点儿时间，吃饭的时候你也会耽误一点时间，一点一滴的时间加起来，那会是多少时间啊！弹琴的时候，日子从我的琴键下过去，睡觉的时候时间从我的梦中过去。。。妈妈说，虽然时间一样地过去，但是让时间有意义地过去，我们就问心无愧了。从那以后，我一回家就抓紧时间写作业，做事的速度也快多了，我再也没浪费过时间。“一年之季在于春”小朋友们，让我们从现在开始抓紧时间吧！

4、也许因为懒的缘故，都不中意读小说的，其中纷繁的情节与描写就要费尽时间和精力去了解一个虚构的故事，实在是太累了，所以往往都是读了开头，就没有下文了，我深信，无论是多么精彩或是引人入胜抑或荡气回肠的史篇，对于我而言，都会失去令我仔细读到结尾的兴趣。因此，就自认是一个不喜欢读书的人，后来随着时间的滋长，发现其实并非如此，因为终于找到了一种适合自己阅读又不至花费太多时间与精力的文体，那便是——散文。没有过多煞费心机的整体编排，无须参透的高潮铺垫，只需静静的，只静静的，就能从字词间直截了当地体会到作文之人内心的情感，喜欢这种直接，也喜欢这种纯粹，而相比小说下作者竭尽编缀的故事来含蓄地抒发某种思想，散文无疑给了我更轻松的感觉。前几个月，随手拿起了朋友送的一本书，记得那是为学业奔波的夜晚，那个冬天很冷，倚着床头灯，就这么静静地读到了《匆匆》，那是第一次为一篇文章而产生共鸣，同样地对未来充满疑惑与迷茫，一样地慨叹时光的一去不复返，不敢说，喜欢并欣赏朱自清先生的每一篇文章，但确乎，从他的文笔里，我总能收获到小小的触动，就好像心弦被一个知音人拨动了一下。记得那一晚是含着泪光读完《匆匆》的。我虽然至今无法解释为何它对于我来说会有如斯的感动，但的确，第一遍，我就喜欢上了《匆匆》。如今，几个月过去了，再拿出来读的时候，当时的强烈感觉也开始消退了，这才恍然惊觉，原来安逸的确会将原本赋予激情的生活推向平静的微波之中，但唯一没变的是，我依然，中意《匆匆》的感觉，尽管忧伤、含蓄的伤感和无奈。呵呵，这又让我想起了巴金，多么不同的两个人，一个忧郁而伤感，另一个却在苦难中仍然坚毅，但，同样地，都很欣赏他们的风格！P.S.《匆匆》（朱自清）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但是，聪明的，你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是有人偷了他们罢：那是谁？又藏在何处呢？是他们自己逃走了罢：现在又到了那里呢？我不知道他们给了我多少日子；但我的手确乎是渐渐空虚了。在默默里算着，八千多日子已经从我手中流去；像针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里，我的日子滴在时间的流里，没有声音，也没有影子。我不禁头涔涔而泪潸潸了。去的尽管去了，来的尽管来着；去来的中间，又怎样地匆匆呢？早上我起来的时候小屋里射进两三方斜斜的太阳。太阳他有脚啊，轻轻悄悄地挪移了；我也茫茫然跟着旋转。于是——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我觉察他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时，他又从遮挽着的手边过去，天黑时，我躺在床上，他便伶伶俐俐地从我身上跨过，从我的脚边飞去了。等我睁开眼和太阳再见，这算又溜走了一日。我掩着面叹息。但是新来的日子的影儿又开始再叹息里闪过了。（特别中意这一段文字，描写的都是如此平凡的琐碎往事，但却触动了我，往往感动就来源于平静的生活。）在逃去如飞的日子里，在千门万户的世界里的我能做些什么呢？只有徘徊罢了，只有匆匆罢了；在八千多日的匆匆里，除徘徊外，又剩些什么呢？过去的日子如轻烟，被微风吹散了，如薄雾，被初阳蒸融了；我留着些什么痕迹呢？我何曾留着像游丝样的痕迹呢？我赤裸裸来到这世界，转眼间也将赤裸裸的回去罢？但不能平的，为什么偏要白白走这一遭啊？（也曾这么扪心自问，到底生活的意义在于何处，在于自己、别人还是什么东西上，虽然茫然，但却憋着一口气，不愿就此“匆匆”地走一遭，有人说“生活在别处”，而我想，生活就只是生活，我们不会从它的身上找寻到任何延续生命的意义，毕竟生活也是架构在生命之上的，所以我更相信：生活就在我们流动的生命里，在彼此的心里.....）你聪明的，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我想世界上任何再聪明的人都是无法回答这么一个问题的。毕竟作者慨叹的不是时光的流逝，而是消逝的青春与记忆中美好的幸福时光！）

5、于是。。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我觉察他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时，他又从遮挽着的手边过去，。。常常思考时间，却不知道时间在离我们远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